

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身心障礙新生安置額滿
【長安國中】集中式特教班複審名單
可安置名額：2人

第一階段			
錄取順序	就讀國小	學生姓名	備註
1	大直國小	梁0庭	第三順位
2	中山國小	小0祐	第三順位
未錄取	中山國小	蘇0婷	改安置他校集中式特教班